

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中标重大项目收到订单的自愿性披露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订单类型及金额

订单类型：日常经营性订单。

订单总金额：THB 1,967,000,000（折合人民币约 4.32 亿元）（未税）。

●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：此次中标及收到客户订单，有利于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圣晖集成”）的海外业务发展，可以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● 本订单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亦不会因履行该订单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。

● 特别风险提示：公司尚未与发包单位签署正式合同。项目建设内容、金额、结算及付款方式等具体内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项目实施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Acter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泰国Acter”）于近日中标 Peng Shen Technology (Thailand) Co.,Ltd. 下发的泰国鹏晟 PA02 动力及内装一次配机电工程项目并收到项目订单，订单总价 THB 1,967,000,000（折合人民币约 4.32 亿元）（未税）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依据公司《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规定，该订单属于信息披露范围之内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订单披露依据及审议程序情况

（一）披露依据

根据公司《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规定，达到下列披露标准之一的，应及时披露：

- 1、合同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%以上，且绝对金额不低于 2 亿元的；
- 2、可能对公司的资产、负债、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注：合同金额的概念包括以下情形：

- (1) 所述“合同”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双方盖章的订单、合同；
- (2) 合同涉及同一交易对方的，在相近时点（10 个工作日内）可以累加计算。

（二）审议程序

本订单为公司日常经营性订单，未达到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披露标准，属于公司自愿性对外披露，无需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会议审议批准。

二、订单标的及订单对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订单标的情况

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泰国Acter于近日收到客户下发的泰国鹏晟PA02动力及内装一次配机电工程相关订单。

（二）订单对方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Peng Shen Technology (Thailand) Co.,Ltd.
- 2、注册登记编号：0105566180131
- 3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4、注册资金：25亿泰铢
- 5、注册地址：288 Moo 5, Nonsi Sub-district, Kabin Buri District, Prachin Buri Province 25110

Peng Shen Technology (Thailand) Co.,Ltd.是鹏鼎控股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002938）在泰国设立的子公司，生产的相关产品主要服务于 AI 服务器、车载与光通讯等领域。

公司及子公司均与该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上述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。

(三) 订单主要内容

1、工程概况

发包方同意委托承包方按照和根据订单及其附件规定、工程标单、图纸、施工规范、投标须知及相关附件所示的工程完成工程，承包方同意接受此委托。

2、付款条件

付款方式：按照订单支付预付款、进度款、验收款、保固款等。

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此次中标及收到客户订单，有利于公司的海外业务发展，可以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本订单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亦不会因履行该订单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尚未与发包单位签署正式合同。项目建设内容、金额、结算及付款方式等具体内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项目实施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以及《证券时报》。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6日